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4 年度股东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本行总行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

一、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7 名，代表股份 34995 万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 99.99%，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豁免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度工作计划》《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等 8 项议案，均获表

决通过（详见附件）。

河南衡祥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3 日

附件：

2024 年度股东会议案表决结果

一、议案名称：《关于豁免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二、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三、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四、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五、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六、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七、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

八、议案名称：《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事项获得正式通过。